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anzhou Zhuangyuan Pasture Co., Ltd.*
蘭州莊園牧場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33)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由蘭州莊園牧場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承董事會命

蘭州莊園牧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馬紅富

中國蘭州，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馬紅富先生、王國福先生及張騫予女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葉健聰先生及宋曉鵬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志軍女士、趙新民先生及黃楚恒先生。

* 僅供識別

证券代码：002910

证券简称：庄园牧场

公告编号：2020-075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5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864 号），批复主要内容如下：

一、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4,300 万股新股，发生转增股本等情形导致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可相应调整本次发行数量。

二、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公司报送中国证监会的申请文件实施。

三、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四、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上述批复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发行人和保荐机构联系方式如下：

1、发行人：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部门：证券部

电话：0931-8753001

邮箱：grassland@lzzhuangyuan.com

2、保荐机构：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电话：021-50934087

邮箱：zqfx@hlzqgs.com

特此公告。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6日